圣行是：当有人娶了一个处女，而他已有了妻子，他应该和她住七天，之后均分他的时间。如果他娶了一个已婚的女人，他应该和她住三天，之后均分他的时间。

据艾乃斯·本·马利克－愿主喜悦之－传述：“圣行是：当有人娶了一个处女，而他已有了妻子，他应该和她住七天，之后均分他的时间。如果他娶了一个已婚的女人，他应该和她住三天，之后均分他的时间。阿布·齐拉巴说：“如果我愿意，我会说，艾乃斯将这一圣训直接归于先知－愿主福安之－。” [健全的圣训] [两大圣训集辑录]

http://www.sunnah.global/hadeeth/zh/show/6145